

证券代码：830928

证券简称：康定电子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并作出决议，决定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以公告形式向股东发出会议通知。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开的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就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本次会议为公司正常股东会议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会议召开方式无特殊说明事项。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10:00。

本次会议预计 1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0928	康定电子	2021 年 5 月 1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杜倩律师。

（七）会议地点

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珠海市金鼎工业片区金园二路 399 号康定科技产业园 1 号楼 6 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同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 18,848,929.34 元。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因为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所需，经研究决定对公司 2020 年度利润不进行现金及股权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经决定继续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

（九）审议《公司 2021 年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十）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暂时闲置资金用于银行短期定额投资理财的议案》

为充分利用公司资产，满足公司发展的需求，减少公司内部审批时间，提高公司实际办事效率，现向股东会申请由董事会直接处理公司暂时闲置资金用于银行短期定额投资理财的相关事项。

（十一）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1 年向金融机构融资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议案》

因公司康定科技产业园建设和公司日常流动资金需求，经管理层预测，2021 年公司需要向金融机构融资贷款，预计贷款总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总金额不超过 1,900 万元，长期贷款总金额不超过 3,100 万元为减少公司内部审批时间，提高公司实际办事效率，现向股东会申请由董事会全权处理公司 2021 年向金融机构融资贷款的相关事项。

（十二）审议《关于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同意提名邓志谊先生、沈士瑛女士、张震海先生、王小刚先生、沈士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为继任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十三）审议《关于第四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根据

《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同意提名李伟先生、秦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谢淑君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委托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人股东营业执照（非企业法人股东，提供主体资格证照）复印件（加盖股东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股东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其他单位股东参照前述要求办理。

4、其他自然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法人股东营业执照（非企业法人股东，提供主体资格证照）复印件（加盖股东公章）、授权委托书（加盖股东公章）、代理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其他单位股东参照前述要求办理。

5、金融产品或资产可以由其管理人委派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

负责人)或者其他授权代表出席会议,代理人须持有金融产品或资产主体资格证照复印件(加盖管理人公章)、管理人经营证照复印件(加盖管理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或者授权委托书(加盖管理人公章)、出席人员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6、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21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7 点前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珠海市金鼎工业片区金园二路 399 号 康定科技产业园 1 号楼 6 楼。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震海 联系电话: 0756-3345256/ 传真 0756-3345025 联系人: 张松柏 联系电话: 0756-3345256-8050

(二) 会议费用: 自费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二) 经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监事会决议;

(三)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四)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珠海市康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